

學言

道德理论践行研究中心月报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第三十九期

《学言》目录

齐家学：新六艺的精神开展

唐霍《论语》之道：继承与开新

本会通告.....	1
许志毅：第六讲：相守以信（一）.....	1
陈健恩：霍学《论语》十一：仁是性情，仁是动力（五）.....	3
黎老师说中国人的中国史—深情大愿千年志 （许志毅）.....	4

本会通告：

今期开始，开讲「黎老师说」系列，她所讲的历史、家教、唐学及文学，深入人心，直指内在灵魂深处，听者无不动容敬服。第一部所讲的，就是「黎老师说中国人的中国史」。

第六讲：相守以信（一）

许志毅

上一讲，我们论及礼之深意。要言之，礼，从起始而言，是人与人初步接触之时，向对方示好的见面之礼；从其极致而言，则为人突破个体生命，进而与整体世界融合之修养工夫。这一讲，我们从礼之起始而言人之进一步礼节。

见面之礼，实为人与人开始接触之时，根于人“欲向别人示好”之念，进而产生具体之礼貌举止。很多人会认为不同的社会或民族，因为有着不同的环境、不同的历史背景、不同的生活方式等因素，所以便会产生不同的文化风气而有不同的见面之礼。例如，西方人见面，会以握手之礼向对方示好；爱斯基摩人会以擦鼻子方式打招呼；印度人会以手放胸前向对方鞠躬；中国传统礼节则以拱手鞠躬之礼以表示尊重。

若我们平面地看，则不同文化之下的见面之礼可谓五花八门，各自精彩。下面我们将从生命成长的角度论述中华文化传统见面之礼之特殊价值与贡献。为简化论述，我们不妨举西方握手之礼作一比较。当一人见友人出现，向对方伸手示意，然后对方伸出手，双方互相握手表示友好。此过程中表达了人主动接受对方、愿意与对方亲近、交流、表示友好之情怀，此固然源自人本于性情而“欲向别人示好”之念而生，然而在其文化背景之下，此“欲向别人示好”之念，往往未能得以深化。

因为西方文化比较强调外向思维，故在此背景之下，礼仪被视为一种社交习惯或社会道德规范之要求，故人自身内在之“欲向别人示好”之念往往容易被忘失，心灵向外而生起“遵守社会规范”之念。若只是顺着“遵守社会规范”之念，则心念便会“动而愈出”，难以回头向心灵内部自省，进而自觉地让性情进一步流露。本来，人于“遵守社会规范”之一念，若能反省到原来是有着“我自己的内心是想自己遵守这些规范”之意识的，那么人就有机会深一步感受到心灵内在的要求而使性情进一步流露，可惜在以外向思维为主流的文化脉络之下，人很难有此反省。按照我们的了解，在外向思维模式主导之下，礼便成为一种“遵守社会规范”的外在要求；如此之守礼模式，是基于他律而非自律所产生的“服从外在规范”的要求，即此而言，即非真正的道德活动，盖道德活动，必为自律、自觉的自我要求。

至于拱手鞠躬之礼，固然当中亦含有社会道德规范之意味，亦乃根于“欲向别人示好”之念。在此礼之中，当人与人见面，本于性情而生起“欲向别人示好”之一念之后，并非马上主动跟对方身体亲近接触，相反，而是保持一恰当距离，拱手向对方弯曲身体以示好。此处即与握手之礼大相径庭。若从表面去评价，即会容易令人产生一种错觉，以为拱手鞠躬之礼，使得人与人之间的隔膜增加，因为一般的想法是认为人与人之间的相处，该以“打破隔膜，互相亲近”为要，故近代西方握手等身体接触之礼，除了历史原因之外，此等礼仪能让人很随和地拉近距离的作用，相信是其得以流行的重要原因之一。顺此，则不少人会认为拱手鞠躬之礼让人与人之间产生距离、甚至成为人与人之间的束缚。此乃错觉，纯因不了解拱手鞠躬之礼背后之深意。我们要先了解人与人之间的隔膜生起之根源。真正的隔膜，乃心灵上的隔膜，而非身体上的接触与否；而此心灵上的隔膜，乃源于心灵之不开放、自以为是、以自己的角度去衡量世界与别人、以自己的角度去要求世界与别人等，使人处于一自我封闭之状态。在此种状态之下，即使身体与别人有所接触、态度上跟别人很亲近也好，内心其实还没有真正打开，乃至没有真正的接纳别人，难以与别人产生内心的交流，此即现代交通通讯发达，大家接触容易，却为何人与人之间仍然容易觉得孤独之理由。

拱手鞠躬之礼，实乃一具有修养工夫意义之礼节，可以帮助我们突破这种“自我封闭”之状态。当中的要义如何？我们下期探讨。

（下期待续）

霍学《论语》十一：仁是性情，仁是动力（五）

陈健恩

「孔子的学问一直有一个主题，就是人的成长」（页114）

「为甚么要把自己的生命局限在这里」（页114）

人生有主题，就是「吾道一以贯之」，人生之局限，就须要「反求诸己」。人生居然有主题，固然是一大发现。以「反」去局限，是另一大发现。

「一」是方向之道，「反」是践行之道。方向，有深知，有浅知。深知，才有智慧。想深知，便要靠践行。要以「一」作目标的行动才算是践行，其他目标的行动，是散乱的，很难从中抽出成长的经验，反省到生命的果实。践行中的果实，才有深知，即知这个「一」大约说什么。所以，无践行而讲道，根本是浅知。自己未体会多少这个「一」，就算能读书识字，都是盲目行。杂乱的人生经验，是累积不了成果。浅知便浅行，浅行便浅知。所以起点绝不在浅知，必当先尝试践行，建立好一个思考的内容根基。这个内容，不能杂乱无章，所以不是经验，而是践行的体会，内容要较为纯正，才能结成晶体，才能成长智慧，结不成晶体，就是混浊一团水，浅行浅知，生命是难以成长。

生命有成长，更深知，依此深知，更信此行。所以，知行合一，合非混合，而是往来循环不息。知行互动而得「一」，即得成长，这是「成长动力论」。

文章标题二之：“性情是感通的主体”

成长是方向，方向要知，才会有用。成长是过程，过程要行，才会起用。有作用，现实才真变化，自己才真变化，别人才真变化。只有一个知、一个行，都是没有用，一定要循环互动。人为何要读书？因为要成就这个知，以此知去带领践行，指导践行，引导反省。由知及践行带动反省，此反省再带动读书，这时才知要读甚么书。动力，就在这里发生了，成长便会自然。

从侧面看：人有时自觉，脾气中的我不像真正的自己，追赶名利的我迷失真正的自己，嬉戏人生的我未真正了解自己。找不到，以为找到，未曾找到。究竟都在找什么呢？

所找的，就是觉不觉人有一个真正的自己？

说自己有灵魂，有灵性，有什么能力作用，都是思想作用，不是从觉而来。

脾气，心理爱恶，性格表达，生理温饱，都可从觉而来，但我们不认为这些能足够完全代表我自己。究竟人可否从觉之中，肯定到真正自己的存在？

这个肯定很重要，因为人只依觉才真信无疑。人真信有一个真正的自己，才有真正的勇气，真正的自信。人生，才可以真正开始。（下期再续）

黎老师说中国人的中国史—深情大愿千年志

许志毅

上过黎老师课的人都知道，她重视历史，并且有着很深的中国史学素养。她生命中常常焕发着一种浓厚的历史文化感情与精神。她在<书和我>一文（该文书于黎老师读大学的年代）之中提到，面对中国近代史，“我的心隐隐作痛”、“同胞用血把它（指中国近代史）编纂成史。我们不要再去分析历史了，那是一字一泪的“、”近代史是怎样形成的？我对民族的苦难开始感受到了“。为何她的心会“隐隐作痛”？因为她并非以第三者的身份去看历史，而是用自身的生命投入历史，投入古人、投入同胞的生命中去感受的，因此对于古人、同胞在面对历史中的种种挑战、艰难，乃至不公道，会感同身受，内心“隐隐作痛”。可能有人会问，黎老师的这一种深情，是否只是一种局限的、主观的民族情感？固然在黎老师的深情之中，有着民族的情感，但是在根底里，是有深刻的、普遍的道理作支持的。正如黎老师常常教导我们，人要学习、追求一“普遍究竟的宇宙人生的真理或道”，当然，此需要通过自身生命的成长，才能够逐步发现。黎老师很有信心地认为，在中国文化传统中，早已发现此真理或道，而且对其之追寻与体会，古人很早就已经有非常丰富的经验。然而，此真理或道并非离开现实的世界，而是存在于现实的世界之中。历史人物之人生，就是在展现此真理或道。

在近代史中，黎老师很喜欢讲林觉民与他所写的《与妻诀别书》。林觉民面对近代中国的苦难，眼看千万同胞受苦、国家陷入亡国的地步，心中痛苦、不忍；为救国，他甘愿牺牲自己以成全大局。然而，自己尚有怀孕的妻子，如何？遂于革命前夕，忍痛写信给妻子。他写信的时候，“泪珠和笔墨齐下”，而且一再对妻子表示“吾至爱汝”。为何要牺牲自己、离开妻子？他对妻子说因为要“充吾爱汝之心，助天下人爱其所爱”、“为天下人谋永福也”，虽然十分珍惜他与妻子的爱，但是“汝幸而偶我，又何不幸而生于今日之中国；吾幸而得汝，又何不幸而生于今日之中国”，林觉民把其与妻子的爱，化为对国家民族的大爱，并且形成一股强大的力量，支持他去革命、乃至面对死亡。黎老师也常常提到林则徐，说“他为了解决英国人贩卖鸦片毒害中国的问题，不断和外国人和许多贪官周旋，连生死毁誉也不顾。当时我看后，顿时感到很震撼：原来做人是可以如此的！可以连生死毁誉都不顾！经过多年的学习，我便知道这是'即义见命'，就是看到义之当为，即刻担起这使命，生死毁誉只是闲事。”“从这些地方，我们可以看到历史中所记录的人物，呈现了一种普遍的道——人之原始之性情，由此而产生对历史的期盼与承担，不管世变如何，都有终极的向往。黎老师在其对于中国历史深厚感情的背后，是藏着对于这“普遍究竟的宇宙人生的真理或道”之向往的。即此感情与向往，就成为她的深情大愿。所以她年少的时候，就已经立定心志，“在现实生活中，我不会坐视以强凌弱的事情，尽力在意识中弥补我们同胞过去的凄凉”。在追随霍师学习以后，黎老师就更加扩充其少时之心志，在法住中实践，无怨无悔。

或许，很多人会错误地认为，即使黎老师怎么勇猛付出，甚至牺牲自己也好，她还只不过是局限于法住之中、只不过是為了霍师而努力而已。但是，如果大家明白上文所论，如黎老师所言之“普遍究竟的宇宙人生的真理或道”、古人之“即义见命”、历史中由人之原始性情所产生对历史的期盼与承担等，便会领会到，黎老师是从整体的历史文化层次去投入法住的承担的。黎老师对中国历史之看重，是有着广大的“越千年之志”的，此即直承孔子述《春秋》的精神，乃以微言大义，从具体的历史人事上作批判，从而树立标准，使后世能得以跟随。即此一念，即一方面不离现实，一方面超越现实，“通古今之变”。我们认为，黎老师虽然尚未写出成体系的历史著作，然而她以生命作笔、法住作纸写成了一部不朽的历史。我们不自量力，要把此部“巨著”的重点智慧申述，让大家得到启发。请各位拭目以待。

